

# 公元1000年：绘制世界联通新坐标

刘传平



当我们谈论全球化时，脑海中浮现的往往是1492年哥伦布横渡大西洋的帆影。长久以来，“15世纪开启全球化”的历史叙事根深蒂固。但美国耶鲁大学汉学家韩森在《公元1000年》(见右图，资料图片)中，以扎实的考古实证与开阔的全球视野，抛出一个新的观点：全球化的序幕在公元1000年前后就已拉开。这本兼具学术性与可读性的著作，让读者在重新理解早期世界史的同时，也读懂当下全球化的本质与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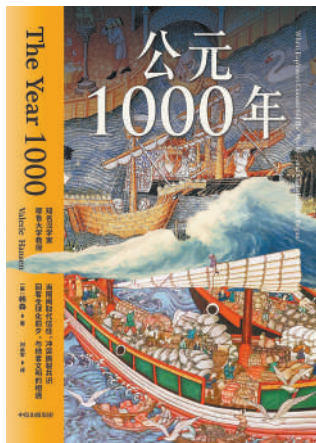
韩森打破“欧洲中心论”的历史叙事桎梏，以“文明平等互动”为视角，串联起公元1000年前后的全球网络。作为深耕中国史与丝绸之路研究的汉学家，她并未局限于单一文明的叙事，而是将目光投向亚欧非大陆与北美洲，勾勒出一幅多文明共生、联动的全景图。

在她笔下，公元1000年不是各文明孤立发展的序曲年代，而是一个“探索者连接世界”的关键节点：维京人驾驶着灵活的长船，抵达北美纽芬兰，比哥伦布提早约500年完成了跨大西洋航行，他们与美洲原住民的贸易往来，虽短暂却首次打通欧洲与美洲的联结；基辅罗斯作为中介，将北欧的毛皮、东欧的奴隶与西亚的文化、中亚的白银紧密串联，构建起横跨欧亚大陆的陆上网络；而中国宋朝，则成为这个全球网络的核心引擎——泉州、广州等港口千帆竞发，瓷器、丝绸远销中东、非洲，阿拉伯工匠为争夺市场竭力仿制中国瓷器，汴京坐拥百万人口，已是当时全球最为繁华的都会，支撑起宋朝作为世界最大经济体与制造业中心的地位。

书中最具启发性的，是通过细节满满的考古实证与历史叙事，让我们看到“早期全球化”的真实样貌。韩森聚焦于物质流动、技术传播与普通人的命运，让这段被淡忘的全球化历史变得可触可感。她提及，丹麦国王哈拉尔·蓝牙统一丹麦，他的名字后来被用于命名连接电子设备的技术，恰如这位国王当年对区域的联结，暗合了全球化的本质；在美国缅因州发现的维京硬币，印证了维京人放弃美洲定居点后，仍持续与美洲进行贸易往来；40万枚阿拉伯铭文银币在斯堪的纳维亚与东欧出土，揭示了中东通过贸易连接欧亚的“全球供应链雏形”。这些细节不仅让历史变得生动鲜活，更以“物质文化”为匙，证明了公元1000年的世界，早已形成跨越山海的互动网络。

作为深耕中国史的学者，韩森在书中用大量篇幅书写中国。书中，中国瓷器与丝绸远销印度洋与波斯湾沿岸，外来商人、宗教、物产源源不断进入中原。长期规划、开放通商、包容文化、重视技术，共同构成中国参与早期全球化的图景。韩森打破西方中心的历史叙事，把宋朝推到舞台中央——这个当时最具全球化气质的文明核心，以开放的态度承接四方商贸，用长远的发展智慧让中国成为早期全球化的关键枢纽，也证明中国式的对外开放道路自古便具有开放、联通、务实的底色。

韩森写公元1000年，实则在回应我们这个时代。书中的一个惊人发现是：早期全球化同样伴随着冲突、排斥与抵制。开罗、广州、君士坦丁堡都曾出现对外商的排斥与骚乱。这说明，贸易带来繁荣，也带来摩擦；联通创造机遇，也催生焦虑。当今世人也与古人面临同样的难题：是否要与异质文明合作贸易？如何应对技术传播带来的竞争？全球化是强化自身身份认同，还是会摧毁本土文化？当我们在讨论贸易竞



争、技术封锁与文化冲突时，殊不知这些问题，我们的祖先在千年之前就给出过不同的答案。

宋朝的开放包容、维京人的探索进取、阿拉伯商人的灵活变通，以及各文明间因差异引发的冲突，都为我们理解当下的全球化困境提供了宝贵的历史镜鉴——正如韩森所言，“我们的祖先在公元1000年以各种方式回应了世界的变化，我们必须研究他们的应对之策，以更好地应对未来。”

公元1000年的全球化，或许稚嫩、或许脆弱，却为后来的世界互埋下了种子。韩森用这本书告诉我们，历史的价值在于不断质疑、不断重构，在回望过去中读懂当下、照亮未来。对于每一个想理解全球化本质、想跳出认知局限的读者而言，《公元1000年》都是一本值得细细品读的佳作——它不仅让我们看到一个被淡忘的全球化开端，更能让我们在千年文明的互动中，找到应对当下世界的智慧。

(作者单位：中共江苏省委党校世界经济与政治教研部)

# “无字史书”乌鲁鲁

张燕

旅人心语



飞机下降，低垂的云朵在赤色大地投下斑驳的影子，缓缓移动，如同被风吹着的羊群。云影交错间，一块火红巨石赫然闯入视野——乘客们的脸几乎都贴上窗玻璃，注视着被誉为“澳大利亚之心”的乌鲁鲁(见下图，张燕摄)。

我也是为它而来。许多人对这巨大岩石并不陌生：2010年上海世博会上，澳大利亚馆流线型的红色建筑灵感正源于它。地质学家推测，这座巨岩形成于约6亿年前的海底，历经数次地壳运动被抬升至地面，孤身屹立在北领地爱丽丝泉西南约450公里的荒原上。它地表部分高348米，周长9.4公里，地底还埋藏着近6公里厚的岩体，是世界上最大的砂岩单体巨岩。

乌鲁鲁富含铁质并长期氧化，通体呈现标志性的赤红色，在荒原中孤零零拔地而起。清晨，太阳还未完全升起，天空深蓝，乌鲁鲁在远处缩成一块沉静的黑色剪影，随着光线升起，岩顶先泛出浅浅的金，随后整块暗红色巨石开始燃烧，云边被映成橘粉色；午后云层压低，落了雨，巨石红得愈发深沉，阳光从云层缝隙斜斜漏下，在巨石上方折出一道、两道，甚至三道彩虹，半蒙在银灰色的雾气中。

游客们在固不同方位，静待颜色的流转。身边，鸟儿立在枯木上晾晒翅膀，蜥蜴和红眼冠鸫在红沙上从容穿行，远处的灌木阴影里，偶尔还能瞥见伏卧的野骆驼。不远处的度假村中，原住民阿南古人三三两两，编织着传统手工艺品，孩子们赤着脚，笑着追赶接驳车。

在绚丽的底色下，藏着一段并不轻盈的历史。地图上，这块石头有两个名字——乌鲁鲁，以及艾尔斯岩。为什么会有两个名字？答案，要从“朱库尔帕”说起。

考古证据表明，阿南古人至少在1万年前就在这片土地生活。这块巨岩既是他们的庇护所，也是先祖归来的地方。指引他们生活的信仰体系叫朱库尔帕，有时被译作“梦世纪”。相传远古时代，阿南古人的先祖漫游大陆，为万物赋予名字、唱出音符，渐渐织成现实世界，所有故事最终都在乌鲁鲁交

会。没有文字，阿南古人便把创世传说、狩猎经验、族群的律法与历史，全都画在岩壁上；重叠的手印、抽象的线条、生动的图腾，构成一部传承万年的“无字史书”。对他们来说，星星不只是天上的星体，还是祖先的眼睛在注视。乌鲁鲁作为“梦世纪”的汇聚之地，岩壁上的每道凹槽都对应着一个传说，每处水潭都有它神圣的用途。

这份神圣曾被覆盖。1873年，澳大利亚探险家威廉·戈斯望见此石，以南澳一位从未踏上此地的官员姓氏，将其命名为“艾尔斯岩”。此后很长一段时间，矿工和游客涌入，阿南古人难以回到自己的家园。经过多年努力，1985年10月26日，地契在乌鲁鲁脚下交还给阿南古人。又过了8年，“乌鲁鲁”这个名字才被重新唤起，与“艾尔斯岩”并列；直到2002年，两个名字的顺序终于被调换：“乌鲁鲁”回到“艾尔斯岩”之前。

长期以来，游客可以沿固定路线攀登巨石，这条路恰恰与传说中阿南古人先祖当年抵达乌鲁鲁时走过的路线重合。经年蹂躏让岩体受到侵蚀，山顶残留的垃圾被雨水冲入下游水源。2019年10月26日，攀登路线被永久关闭。那一天，恰好是34年前阿南古人接过地契的日子。从拿回土地，到这片土地重获尊重，他们走了整整34年。

在原住民文化中心，有这样一段话：“我们不是在禁止你们，我们是在邀请你们，用另一种方式认识这片土地。”禁攀后，来乌鲁鲁的游客不减反增。尽管国内有不少规定：某些岩壁角度和水潭不便拍摄，一些路径也不对外开放，但人们不再执着于征服一块石头，更多游客选择沿步道环绕巨石，听原住民讲岩壁上的故事，试着读懂土地真正的意义。

黄昏时，我坐在沙地上，风从荒原吹来，巨岩一点点暗下去。

阿南古人相信，人属于土地，属于万物。这样的世界观里，没有谁真正拥有谁，人与自然不过是彼此借宿的缘分。对于远道而来的游客而言，乌鲁鲁不仅是一处地理意义上的中心，也是一个理解这片土地的入口。它是这片大陆缓慢跳动的核心，血液从这里出发，顺着先祖唱过的歌、走过的路，流向澳大利亚的每一个角落，再流回这里。心脏不需要被攀登，也不需要被征服，我们只是短短路过，能在它数万年的影子里坐上一个黄昏，已经很好。



# “推理女王”的叙事迷宫

李欣怡



严肃文学与类型小说泾渭分明，前者探索人性深渊、叩问社会痼疾，后者用通俗叙事追求可读性与阅读量。然而，两者在一位英国女作家笔下悄然交融：她以缜密的逻辑思维、精准的社会观察和深入的人性描写，吹响侦探小说黄金时代的号角。她，就是“推理女王”阿加莎·克里斯蒂。

2026年是阿加莎·克里斯蒂离世50周年。日前，上海捕鼠器戏剧工作室出品，林奕编剧、导演的话剧《东方快车谋杀案》结束在北京的巡演。置身剧场，观众看到的不仅是缜密的逻辑推演，更有入性的复杂幽微——善恶的边界、情法的冲突、道德的困境，在车厢中被一一叩问。

## 一位女作家的黄金时代

1890年9月15日，阿加莎·克里斯蒂出生于英国德文郡，在热爱文学的母亲影响下，自幼酷爱阅读，尤其痴迷柯南·道尔笔下的福尔摩斯，狄更斯的叙事传统同样令她着迷。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24岁的阿加莎随战事投身志愿服务，被分配至医院药房工作。这份工作成为她观察人性与社会的窗口，令她接触到形形色色的人群，了解到阶层与性别带来的不公，并逐渐追求更加现代且平等的工作与生活，这些也转化为她小说中鲜活的人物心理与社会描摹。

1916年，阿加莎完成第一部侦探小说《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小说中“下颌蓄着黑胡子”、身材矮小的比利时侦探赫尔克里·波洛，自此走进读者视野。

真正将阿加莎推上“推理女王”宝座的是1926年出版的《罗杰疑案》。这部小说用大胆的叙事诡计——由凶手本人担任叙述者——震惊了当时的文坛，也奠定了阿加莎在侦探文学领域不可撼动的地位。从此，一直到1975年出版波洛系列的谢幕之作《帷幕》，阿加莎笔耕不辍，一生创作了80余部侦探小说，被翻译成100多种文字，全球销量超过20亿册。

第一次世界大战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之间常被称为侦探小说的“黄金时代”，阿加莎就是这个时代的开创者与巅峰作家。在她之前，爱伦·坡的杜宾系列和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系列奠定了侦探小说的基本范式；侦探以超凡的推理能力击败罪犯，恢复被扰乱的社会或法律秩序。然而，此时的

侦探小说在思想深度和文学造诣上还不成熟，例如人物成为服务于谜题的“棋子”，作家也往往缺乏对人性、社会、道德的深入探索。阿加莎对侦探小说的主题进行根本性创新：从“谁的”到“为什么”，再到“罪如何罚”，从而令侦探小说具备探讨严肃法理议题，并呈现人性善恶交织的可能。

## 一本侦探小说中的复杂人性

在阿加莎卷帙浩繁的作品中，《东方快车谋杀案》具有独特且崇高的地位。这部出版于1934年的小说取材自震惊欧美的林德伯格绑架案，阿加莎将其嵌入这列因暴风雪被困的豪华列车。

故事伴随富商雷切特在车上遇害展开，波洛受命在密闭车厢中寻找凶手。列车上身份各异的13名嫌疑人——从俄国寡妇到美国推销员，从匈牙利外交官到英国家庭教师——看似互不相识，却因一桩女童绑架案紧密相连：他们都是受害者的亲友，对残忍杀害女童却逍遥法外的凶手展开集体复仇。然后他们互相配合，制造出黑帮成员犯案后逃脱的假象以逃避审判。

这部作品的独特之处在于：当法律无法给予正义时，私人复仇是否具有正当性？波洛抽丝剥茧，找到每个嫌疑人与绑架案的联系和不在场证明的漏洞，在真与假、错与对、情感和理智间进行艰难的精神跋涉。书中没有大段哲理议论，也没有意识流心理描写，但阿加莎通过剥离谎言、逼近真相的过程，将“罪与罚”的命题融入悬念

迭起的情节。这一特点也体现在阿加莎更多的作品中——在精湛的本格推理之上，她一战至二战间欧洲的社会巨变与人性剖析融入侦探小说，实现娱乐与严肃的融合。“阿加莎从不追求奇特的诡计，她永远关注人性中不会改变的部分。”在林奕看来，“为人性而写，为生活而写”，是阿加莎的作品能够跨越时代、跨越国界的根本原因。

“诚实”是阿加莎小说的另一特性，她既不回避也不美化人性，只做客观呈现。阿加莎鲜少使用繁文缛节的修辞手法，善用简洁短句和大量对话推进叙事。她从一开始便设置重重迷雾，用曲折的情节、丰富的悬念牢牢攫住读者注意力，令作品具有多层次可读性，既可作为通俗侦探小说来阅读消遣，也可从中透视人性与伦理在罪恶面前的种种样貌。

## 一部经典作品的戏剧改编

封闭的空间、鲜明的人物、强烈的戏剧冲突、层层递进的悬念，这些特质令《东方快车谋杀案》天生适合银幕与舞台。在林奕看来，“这部话剧的独特之处在于——几乎每名走进剧场的观众在开场前便已知晓凶手，那么令观众感受到情感冲击，远比复盘推理更有意义。”

因此，这部话剧将重心从“谁是凶手”转向“为何如此”与“如何承担”。作品没有将还原案发过程放在真相揭示环节，而是置于波洛即将离开火车、做出最终决定之

前——这一结构性改编，让观众看到13颗被痛苦吞噬的心灵如何在绝望中选择复仇，以及一名侦探如何在法理与人间情做出艰难抉择。

在舞台呈现上，这版话剧追求“写实与写意并存”的东方美学。林奕认为，《东方快车谋杀案》在阿加莎作品中“最追求东方美学”：故事情节明暗双线交织，不似其他作品将线索和疑点“直给”观众，在人物情感表达方面更为含蓄克制，颇具内敛的东方意蕴。因而舞美在设计伊斯坦布尔车站时营造出深邃的透视感，让观众“跟着这列火车一起开启旅程”；在终场高潮段落，导演用极具象征性的写意手法，让演员置身帷幕之后，用光影呈现“轮流复仇”。这种克制的处理恰恰放大了情感的力量，让观众感受到集体复仇背后的绝望与庄严。

从《斯泰尔斯庄园奇案》问世至今，一个多世纪过去了，阿加莎所捕捉的人性中“不会改变的部分”——贪婪与善良、恐惧与勇敢、自私与奉献——依然在每个时代的读者心中激起回响。当所有谜题被破解，读者心中便生出对生活与人性的深深思索。也许对于作家来说，最难写的并非虚构想象，而是客观生活，因为人们总是能在这些文字里看见自己。

(实习生沈洁新对本文亦有贡献)  
上图：话剧《东方快车谋杀案》剧照  
上海捕鼠器戏剧工作室供图

本版责编：王佳可 庄雪雅 李欣怡  
电子信箱：rnrbgfk@peopledaily.cn  
版式设计：蔡华伟

# 千年巨杉的从容

陈培栋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森林资源丰富，苍松翠海，碧海连绵，全州森林覆盖率约为33%。然而，这片广袤林海也是全球山火最高发的区域之一：平均每年发生山火约7800起，近10年来，平均每年烧毁林地5894平方公里。当熊熊烈焰袭来，森林中的巨杉岿然挺立，待野火燃尽，春雨润泽，又重焕生机。

我曾在隆冬时节随广州市林业考察团从洛杉矶驱车向西北，前往内华达山脉的巨杉国家公园考察。沿蜿蜒山路行驶200多公里，便抵达海拔2000余米、大雪纷飞的园区。巨杉属柏科，因树干呈棕红色而别称“加州红杉”。它的树叶蓝绿，树干粗壮通直，树皮松软厚实，高擎苍穹、气宇轩昂。巨杉遍布北半球温带，后因第四纪冰期气候剧变而大范围灭绝，唯有内华达山脉西侧约400公里条形地带的75个群落得以存活。为保护这些古老生命，美国政府于1890年设立巨杉国家公园；1976年，巨杉国家公园与相邻的国王峡谷国家公园共同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指定为“世界生物圈保护区”。

进入园内，我们提议去看看那棵中空树干能通过汽车的“树王”。美国朋友惋惜地说，那棵树龄3000至4000年，高约27层楼的巨木已被狂风暴雪吹倒。如今的“树王”是“谢尔

曼将军树”，高83.82米，需20名成年人手拉手才能环绕。这棵巨木树龄约2200年，历经百余场山火，截至2024年仍是地球上体积最大的现存单体树木。

巨杉长寿，秘诀在于独特的生理结构与生长环境。它的根系伸展极广，能从表层沃土汲取养分；当地冬季多雨、夏季多雾，气候条件湿润。巨杉树皮随树干增粗而规则纵裂，径向生长不受限制；树体内富含鞣酸，具备防腐、防虫等能力。

那么，巨杉又是如何安然度过一场场森林大火？这种树木近地面树皮厚达30至60厘米，几乎不含可燃树脂，却富含隔热海绵质。野火过后，巨杉不仅毫发无伤，还能借助焚烧后的肥沃土壤获得更多生长空间，散落的种子也会破土而出，可谓“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为研究巨杉的高度极限，科研人员冒险爬上近百米高的树顶观测后发现，水分输送是限制树木长高的核心——树冠顶部叶片因水分供应不足而干缩，抑制了生长高度。理论上，巨杉最高可长至130米，寿命可达三四千年。

离开公园时，雪已停歇。回望沉默的巨木，我忽然感到从容的力量——这些树木不急着向上，把力气花在向下扎根、向内积蓄。野火来了，它把土壤变成肥料；风暴来了，它把阳光让给新生。或许，生命不必以对抗的方式展开，将漫长时光的每次打磨都当作成长的养分，年复一年，终会长成参天巨木。